

债券代码： 184317.SH/2280142.IB 债券简称： 22 昌乐 01/22 昌乐专项债

昌乐县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经营范围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经营范围变更背景及具体情况

昌乐县新城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调整了公司的经营范围。

公司原经营范围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农业综合开发，农业基础设施、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整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市政设施管理；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土地整治服务；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股东会已出具决议，同意本次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本次变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以及《昌乐县新

城发展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约定。

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并收到了昌乐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二、影响分析

公司经营状况稳健、财务状况良好，本次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系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做出的调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以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将持续按照证监会、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在存续期内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密切关注。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昌乐县新城发展有限公司关于经营范围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昌乐县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